

4、与山东省沥青路面再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校企战略合作协议

山建大校办字〔2014〕4号附件1

校企战略合作协议书

(商议稿)

甲方：山东省沥青路面再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

乙方：山东建筑大学交通学院

为加快甲乙双方的发展步伐，推进校企合作进程，提高校企核心竞争力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就进行全面战略合作达成协议如下：

一、地址及联系方式

1. 甲方

单位地址：济南市天桥区北外环延长线99号

联系电话：0531-61388252

2. 乙方

单位地址：济南市临港开发区凤鸣路

联系电话：0531-86367139

二、合作事项与内容

1.甲乙双方共建“大学生就业实习基地”

2.甲方在乙方设立“就业基金”

3.甲乙双方开展实习生培养计划

4.甲方在乙方开展“订单式冠名班”人才培养

四、合作期限

合作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。

根据需要，经双方协商可以提前解除或延长本协议的合作期限。

五、本协议正本一式2份，甲、乙双方各保存1份。依据本协议内容，可签订分项合同或协议，同样有效。

六、对于在协议中未尽事宜或一方对条款产生歧义的，经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（公章）
负责人：（签字）

李可

2020年6月21日

乙方（公章）
负责人：（签字）

2020年6月18日